



第十三届中山国际游戏游艺博览交易会 暨 2020 中国（中山）国际文旅产业博览会

The 13th China (Zhongshan) International Games & Amusement Fair

China (Zhongshan) Int'l Culture & Tourism Industry Expo 2020

时 间： 2020 年 11 月 28-30 日

地 点：中国 · 广东 · 中山博览中心（中山市东区博爱六路）

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中山市港口镇恒丰六路 6 号广东游戏游艺文化产业城）

参 展 商 手 册

2020中山国际游戏游艺博览交易会组委会

目 录

一、展品及参展单位报到

二、进馆施工时间及进度

三、布展须知及要求

四、广告宣传

五、开幕式、高峰论坛

六、会刊

七、食宿接待及展品运输

八、组委会帐号

九、有关事项联系方式

十、展期时间安排

【附件一】住宿接待

【附件二】展商展品运输

【附件三】租赁申请表及电箱位置图示

【附件四】特装装修申报表

【附件五】特装展位搭建安全责任承诺书

【附件六】音量控制承诺书

【附件七】活动音响使用申报表

中山博览中心违规处罚措施一览表

十一、参展安全提示

十二、参展安全提示回执

十三、开票资料

【附件八】展馆位置及行车路线

十四、博览会知识产权保护行为的投诉及处理办法

需求确认表

尊敬的参展商您好！请认真阅读本手册的每项内容后，在此张表格中针对您需要的服务选项“□”内打“√”，我们将根据本需求表上勾选的内容安排专人进行后期的服务跟进，感谢您的配合！

1、标准展位 豪华展位 空地不搭建展位 特装展位

2、展品运输服务

3、展品仓储服务

4、印刷广告服务（会刊、展会手提袋、参观证件）

5、新闻发布会/技术交流会服务

6、现场广告服务（大型广告牌）

7、入场券和嘉宾邀请函服务

8、宾馆推荐及预订服务

9、展具租赁服务

10、水电租赁服务

11、其他租赁服务（液晶电视、咖啡机、饮水机等）

12、特装展台装修方案推荐服务

我司已经认真阅读了主办方发放的参展商手册，并了解了手册相关收费、规定、注意事项等重要信息，我

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手册的相关规定。（请将此文字抄写一遍至下方横线上）

单位名称：（请盖公章）_____ 展会名称：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展位号：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日期：

各尊敬的参展商：

第十三届中山国际游戏游艺博览交易会暨 2020 中国（中山）国际文旅产业博览会（简称“中山游博会&中山旅博会”）的筹备工作已基本就绪，将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至 11 月 30 日，在中国·广东·中山博览中心/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如期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展品及参展单位报到

1、入场展示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保证参展展品与申请表上所述的内容一致，同时愿意服从组委会的安排，遵守一切参展规则，遵守著作权、专利权以及博彩机台不能展示之规定，并依照文化部《游戏游艺机市场准入机型机种指导目录》要求，对相关机型、机种自查自纠，确保参展产品不具有押分、退币、推币、退钢珠等赌博功能，不是转盘、转轮、捕鱼、算分类机台；

2、**报到时间：**2020年11月26日至11月27日上午9: 00—下午5: 00

3、**布展时间：**须参加展会机台机种审查的单位，请务必于11月27日12时前布展完毕，其余单位11月26日至11月27日均可安排布展。

4、**报到地点：**广东·中山博览中心 “2020中山游博会&中山旅博会” 组委会

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 “2020中山游博会&中山旅博会” 组委会

参展企业可于上述时间在现场(广东省中山市石岐东区中山博览中心综合展厅、中山市港口镇广东游戏游艺文化产业城新世界会展中心)报到并领取参展证、嘉宾证。(报到同时领取参展证/嘉宾证2张/企业，供参展企业领导出席“2020中山游博会&中山旅博会”开幕式)。

二、进馆施工时间及进度

1、**时间：**特装展商：

2020年11月26日～11月27日 9: 00～17: 00 (27日上午12时前截止)

标准展商：

2020年11月26日～11月27日 9:00～17:00 (27日上午12时前截止)

特别注意：特殊装饰的单位，请务必于11月27日前将大件物品搭建装饰完成。

2、安全消防检查：2020年11月27日下午2:00进行安全、消防检查及领导视察。

三、布展须知及要求

1、标准展位：面积 $3 \times 3 = 9$ (平方米)，展板高度为2.45米、宽0.95米，展位内的配置(1张展桌，2把座椅，1个500W电源插座(仅限于手机充电、电视机、饮水机用电，不能用于产品用电)，2只射灯，地毯及展商名称楣板)由大会统一提供，展商应自带安全可靠的电源接线板，凡大会提供的用具(含展墙)不允许砸钉、张贴、丢失，如有缺损，照价赔偿。

2、特装展位：

注：为保证展会现场展出效果，以及展会品牌形象，5米主通道上的所有特装展位不能使用简易搭建或不搭建(比如桁架灯布搭建，只搭建背板，直接摆放机台等)，须使用木制、铝型材等型材料搭建展台，如展台搭建不合格展位将被更换或取消。

(1) 凡申报36平米以上展位者均可自行特装，特装单位必须委托有营业执照和搭建资质的公司进行特装展位的搭建。

(2)本届展会推荐的特装搭建设计工程公司

单 位 名 称	联系人	手 机	联系电 话	Q Q
广州粤鸿会展有限公司	胡自凡	18613038820	400-6510-280	554823398
	周丹	18613028826	400-6510-280	550591516
广州市笔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周智	13527798086	020-82579588	1106071767
	王丽	13360589798	020-84121680	1474069173
	黄虹	13060807237	020-84121421	1609075497

广州道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全玉萍	13414105866		49280043
	李雪魁	18929516057	13418094178	124342147
广州优优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唐梅	13609006693	400-830-0960	2850958602
	轩凯	13922707800	400-830-0960	2850958600
广州超之越展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罗超	18802018558	020-34022335	527364862
	马景华	13922333958	020-34022335	1391590927
广州汉东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刘东	13078800521	020—86099209	475881129
广州市支点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陈先生	15920447998		747664749
	周小姐	13538706796		2239122607
广州展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朱鑫	13424047958	020-89114011	649227352
	朱文	16620024928	020-31950071	1343181195
广州力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肖运苗	18028625799	020-34099783-806	13428815158@163.com
	陈大航	13527864215	020-34099783-802	13428815158@163.com
广州艾创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宾志成	13002012689	020-22233579	9526556
	江宙炜	18688841492	020-22233579	545154344
广州宏泰展览有限公司	徐晖	13570953300	020-34092588	517154374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均为通过鸿威会展集团资质审核的特装展位搭建商优势：

- 1、企业信誉在搭建行业良好，鸿威会展集团已审核其装修资质；
- 2、本次展览会中参展企业较多采用以上装修公司方案，在展位装修及搭建方面比较有经验；

如参展企业和以上装修公司合作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主场承建商可出面协调。

需要特殊装修的参展单位可委托其进行设计和施工。

(3) 空地展位的参展单位务必将本单位的特装效果图、平面图、电路图等

报主场承建商：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报送路径：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保利世贸西塔 C 座 708 房

联系人：刘小姐 电话：020-29188159

网上申报，请登入：<http://job.hvwips.com/help/> (主场提供账户密码)

(4)所有空地展台搭建商凭施工证和保险单进馆施工：

施工单位在11月06日前提交有效申报材料，（逾期申报加收30%费用，之后及现场申报有可能不被接受。）包括：需求确认表、营业执照、搭建商法人身份证件、搭建资质证明、电工证、立体彩色效果图纸、平面图、正立面图尺寸图、侧立面图、背立面图、施工材料注明，电气平面图，配电系统图，电箱申报表（附件三）及电箱位置图，装修申报表（附件四），安全责任承诺书（附件五）、音量控制承诺书（附件六）、参展安全提示回执、开票资料、展览保险单等资料先发送至邮箱审核确认资料完整后，再一式二份快递给主场承建商审批，以保证特装高度（限高4.5米，特殊地段限高4米或3.8米）、宽度符合上下、前后、左右互不遮挡的施工原则，办理施工许可证件。同时由施工搭建单位向主场承建商交纳如下费用：

- 1.电源接驳费及临时用电费馆内：600元/个，馆外700元/个收费标准见附件四；
- 2.必须办理保险额度500万以上，保险时间节点为布展买到撤展，被保险人为搭建商和展商，还需包含第三者责任。

3、本届展会推荐的保险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散单联系人：温跃鹏 先生 手机：13794903223 团单联系人：朱小姐 19925829271

4、空地展位布展安全施工押金：

100M²以内（含100M²）收取壹万元（10,000元）人民币/家

100M²以上（不含100M²）收取贰万元（20,000元）人民币/家

5、施工证11月06日前申报10元/个，11月06日后申报20元/个。证件一经申报概不退换，请于布展时现场现金支付展馆服务中心。

5、安全施工押金汇入账户：

收款单位：中山市锦鸿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中山港口支行

账号：1380 0951 6010 0015 47

(5) 展会延时收费服务

加班延时收费标准

时间	计费	备注
17:00-21:00	3 元	
21:00-24:00	6 元	
24:00 以后	9 元	加班收费按实际面积计算；时间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最低申请展位面积为 36 平方米，不足 36 平方按 36 计算

施工管理费及押金在11月06日前以公对公汇款形式支付给主场承建商，撤展后视现场展台清运情况，如给场馆造成损失和损坏，按相关规定进行赔偿；展台拆除当日报现场服务中心审核，如无情况，于展会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主场承建商无息退回原汇款账户。

3、安全第一，杜绝隐患，加强管理。

(1) 特装一切器材必须使用防火材料(或经防火涂料处理)，灯箱等发热封闭式装置必须有散热结构。禁止将爆炸物、汽油、煤油、酒精、天那水、氢气、煤气等易燃品在场馆范围内使用。

(2) 在展厅内严令禁止进行明火、切割、打磨、电焊、气焊、喷漆、 使用台式电锯等危险作业（如有特殊情况确需进行的，须向**展馆**提交书面申请，并附上明确的作业说明与消防保卫方案，展馆安全部门将根据实际情况签发相应的作业许可证，限 定作业时间和区域）；

(3) 特装施工单位或展商自备的电线、接线板等一切导线，一律使用双护套绝缘铜线 或胶皮电缆，严禁使用花皮或双股塑线。严禁过载用电。展馆严禁私拉电线，严禁 使用展馆固定的配电箱和配电柜。

(4) 展厅严禁明火作业，不准吸烟，不准喝酒。纸箱、纸盒及化学用剂等一切易燃易 爆物不得在厅内或展台后侧存放。

(5) 施工单位禁止在展厅内外使用各种弹力布、绷布等棉质品做装饰材料，所有展位不 得倚靠周边展位进行支撑，必须由独立支撑点支撑。

(6) 中山博览中心/广东游戏游艺文化产业城物业广告的经营权归大会展览办公室所有，

未经授权不得租赁经营广告业务。各参展单位严禁在中山博览中心/广东游戏游艺文化产业城公共区域销售物品及散发宣传品，如违反此规定将受到一定的处罚。

4、施工基本规定

(1) 在搭建展位时，展台、展板与靠综合展馆的墙壁须留有不少于100CM的距离，以便安装在墙壁上的消防设备能正常运作及方便工作人员进行维修检查，否则视为违规搭建，将被要求拆除，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相关承建商自行承担。

(2) 展位搭建还必须遵循以下规定：

① 展位搭建的设计须符合各相关专业技术准则的要求（如安全用电、消防、结构等）；
② 展示道具材料要选用难燃或阻燃材料，同时要考虑其安全性，材料应无毒无害无辐射。展架展具还要考虑其安全性，保证能够稳固承载所摆放的展品，使用玻璃材料的展台，应采用钢化玻璃、夹胶玻璃等安全性能高的玻璃。承重玻璃以及用于制作门、窗的活动玻璃和单块面积大于2m²的玻璃均须使用钢化玻璃，其他用于装饰性用途、非承重用途的普通玻璃也必须保证对人员不会造成伤害。暴露的玻璃边角必须进行加工处理或加装保护装置，以免伤及人员，透明玻璃作为围护墙体的材料，必须在正常视野范围内予以明显标示，以防人员误撞造成伤害；所有玻璃的安装要确保牢固、可靠，并增加明确标志，以防破碎伤人。

③所有特装展位须按照每54m²/1个的标准，自行配备5ABC型干粉灭火器。施工搭建安装的展台不能超过限高。如果搭建双层式展台，其设计应取得具有资质的设计院审核章，国家一级注册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方可施工，搭建双层式展台的光地面积要达到80 平方米以上，并且二层只能作休息及业务洽谈之用，二层四面应竖立安全围栏（不低于1.25米）在两层展位的下层必须配置悬挂式干粉灭火器，要求每20平米配置一个。展台的开面必须要半数以上。

④ 布展施工单位必须依据审核通过的平面图施工，未经许可不得任意修改，展台任何部

分的投影线或展品及其它物品均不可越出服务合同约定的面积范围，不可占用和遮挡展馆内的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易碎品若面向人行通道，须采用一定的保护措施。

⑤ 展位搭建必须和消防栓四周保持至少1米距离，留出取用通道，施工时所有水、电、气必须向主场方预定。场馆内使用的插座不可接驳超过一个插头，不可使用万能插头。也不可使用闪光，闪动的照明或霓虹灯，参展商需要提供额外电力和照明时应向**主场**申请使用。严禁使用动力电源作照明用。

⑥ 展台施工时严禁在展厅内使用金属切割机、电锯和电刨、焊接，以防火花飞溅造成火灾。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允许搭建任何展架、展台及堆放货物，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展厅内施工不可采用明火操作，严禁在展厅内吸烟，展台不可采用全封闭式顶棚，不得遮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

⑦ 展位搭建不得占用消防通道；

⑧ 不得损坏、污染或以其他方式破坏场馆的主体建筑及配套设施设备，包括不得在场馆地面上使用钉子、打桩等固定物件，不可使用双面及单面胶等粘帖材料在展馆通道的柱子上及墙面上粘帖任何物件，不得在地面使用油脂、油漆、胶类不易清除的装饰材料，不得靠、压、拉、挂展馆的墙体、天花和各种专用设施设备（如管道、预埋件等），不得在场馆内私自吊挂结构性承重物；特装布展单位负责自己展台的地毯内装饰，所有地毯和地面装饰可使用双面布胶纸进行固定（不允许使用泡沫胶）。特装展位背面必须作防火与美化装饰处理，维护展厅整体美观。施工单位或参展商在展台搭建完成之后，清理展台垃圾，包装及废物，并移离展馆。

⑨ 材料防火处理工艺应在进场前完成，施工现场禁止使用未经防火处理的易燃材料；

⑩ 搭建装修后形成锐角的硬物、地面上突出或低凹的装饰结构、拖放于地上的绳索或线缆、容易造成砸伤、撞伤的物品，在可能导致人员伤害的高度或平面范围内的，必须加上防护或醒目警示，以免意外伤人。

- (11) 在展位内搭建楼梯、梯子必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及安全的要求，带有明显的疏散指示标志。扶手必须牢固，以防止人员滑跌。
- (12) 展台施工人员在搭建展台，尤其是高层展台时要注意施工安全，展台电气施工人员必须持有国家劳动部门核发的专业操作证书。在施工期间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不野蛮施工，并配合场馆相关部门的检查，施工人员在高空作业时，应使用合格安全的提升工具操作平台施工，人员应系好安全带，为保护人身安全，施工现场周围要设置安全区，并有专人看护，安全区须设明显的警告标志，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在施工操作中，对未获批准、不符合技术准则或相关规定及存在其他不安全因素的展位搭建物，**展馆、主办、主场有权即时制止其施工行为，特装承建商和主场承建商必须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 (13) 在前厅大理石上施工时要做好大理石保护措施，以防大理石地面被刮花或损坏。
- (3) 室外搭建规定（限高4米部分区域3.8米）
- (1) 室外展台、广告桁架在设计上应充分考虑到风、雨等自然现象对展台带来的不安全因素，应采取有效措施做好预防工作。
 - (2) 室外展台搭建应确保展台整体结构的强度、刚度、稳定性局部稳定性。
 - (3) 展台结构不得使用管壁小于0.8毫米薄壁受力构件，也不得使用严重锈蚀的受力构件。
 - (4) 室外展台结构的跨度不应该超过6米，超过6米应加立立柱支撑。大跨度墙体应加钢制结构以保证墙体的强度和稳固性。
 - (5) 搭建材料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建筑材料用法标准，选材合理坚固。
 - (6) 严禁利用场馆的设施设备来受力，例如树木、花草、路灯、广告指示牌、路面铁马、水管等均不可以用来系绑、支撑。
 - (7) 室外施工时，地面及建筑物严禁遗撒油漆、涂料、胶粘剂等物品，严禁钻孔打眼、固定膨胀螺旋等破坏地面及建筑物行为。

- (8) 室外展台应自备灭火器材，展会期间要加强巡视，确保人身、展台安全。
- (9) 室外展台安装灯具、插座、配电箱应选用防水型或做好防水措施，用电设备应有可靠的防雨措施及防漏电保护措施。地面铺设电线不准许有接头，并采用过桥板加以保护。

(4) 撤展期间，特装承建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本展位的特殊材料及垃圾清理出场，由**主场**工作人员验收合格后签收清场单方可离场，否则主场有权不予退还。

(5) 展品运出展厅应当出示经主(承)办单位发放的、展馆方认可的《物品放行条》。展品及其他大宗物品出展厅后，应当及时运离展馆范围，禁止在展馆范围内堆放。违反本规定造成的堵塞，将被强制清走，违反者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3、特装展位施工规定

(1) 特装展位的承建商需在国家工商部门注册，特殊工种施工人员需持有国家或中山市劳动部门颁发的相关工种上岗资格证书。

(2) 特装展位工程设计和施工方案，由主场进行施工资质、展位结构、材料、安全用电等项目的审查，所**审查合格后由展馆方发放施工证，并由展馆方收取施工证工本费后，方可进场施工。**未获得展馆施工许可证的施工单位，展馆管理方将禁止入场。

(3) 各展位内的特装搭建和施工安全问题由各展台搭建商和展商自行负责。**展馆、主办、主场**方将对特装展位进行抽查，发现问题后提出整改通知。

(4) 特装承建商必须按实际施工面积和施工人数如实申报办理入场施工手续，严禁面积不符与一证多用；违者将取消其进馆施工资格；施工人员在现场必须佩带施工证件，服从展馆、主办、主场方的管理，并配合其工作。

(5) 特装承建商在施工现场必须设有现场负责人，在办理施工手续时一并登记备案。现场负责人对其管辖的施工人员有文明施工与遵纪守法安全操作教育的义务，如发生违法或安全事故，展馆方及有关部门将追究特装承建商的责任。

(6) 特装承建商在施工过程中，必须爱护博览中心的各种设施，如有损坏须负责赔偿，费用从特装承建商所交纳的施工安全押金中扣除，不足部分在规定期限内以现金补交。

三、电、水、气安全使用规定

(一) 用电管理规定

1、所有电源接驳必须由展馆管理方授权的专业人员实施，其他人员不得私自接驳连通。

标准展位的用电量为700W(配置两盏100W射灯或两条日光灯及500W插座一个(插座功率实际不足500W))展位内非动力电源插头只限于接驳小型电器之用(如电视机、饮水机、DVD及充电器等)，不得超负荷使用，不得使用电源插头连接动力用电及发热型电器。所有电器材料和连接方法必须按照有关行业规范执行。

2、以下作业方式由于容易引起火灾、短路等安全事故，将被严格禁止：

- ① 使用碘钨灯、霓虹灯等高温高压非安全灯具、无漏电保护措施开关、花线及各种不合格电源线等；
- ② 超负荷使用大功率电器；
- ③ 展位内电源线穿过公共通道且未作防护处理；
- ④ 镇流器、配电箱、灯箱和高温灯具等电器未做防火墙隔离保护和散热处理(要求发热灯具与易燃物间距不少于0.5m)。

3、展位内的电气设备可由参展商自带电工安装，或由展馆方许可的专业公司安装，但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 ① 电气设备的安装须符合《国家电气工程安装标准》、《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中的有关技术要求，展览会上所使用的电气材料须出具国家相关部门的安全合格检测报告，安装电气工作人员须持有国家劳动部门核发的专业操作证；
- ② 安装过程中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及避免出现短路、超负荷及接触电阻过大的情况；

- (3) 电源开关接头处必须连接牢靠，采用国家标准规定的接线盒接驳。380V 动力电源分接的三相负载应尽量保持三相平衡，长时间大功率负载应控制在设计容量的80%左右；
- (4) 安装过程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减少电器发热，并严格要求安装工艺。如：电线须选用ZR-BVV（阻燃双塑铜芯电线）和护套电线，禁止使用花线和铝芯线；须选用质量可靠的低温镇流器；卤钨灯、高压汞灯、白炽灯及荧光灯等使用的升温镇流器，禁止直接固定在可燃物或易爆物件上，并要与灯管相匹配；额定功率为100W以上的变压器或镇流器应用瓷瓶、电木板或分隔件（如螺母）垫高散热；展位内安装的射灯，其灯口与装饰物距离不得少于0.5m，并采用安全可靠的保护措施；筒灯、石英灯要有石棉垫防护，广告灯箱、灯柱内须留有对流的散热孔，灯具镇流器和触发器须选用消防部门检验合格产品；
- (5) 所用电气设备均需采取可靠的接地保护或等电位接地措施；各电气回路必须有专用保护地线，并与凡可能接触漏电的金属物件相连；
- (6) 不得任意移动场馆内已固定的电力和照明设施。

4、参展商应按实际的用电需求量向主场承建商申报用电功率，不得假报、漏报或擅自增加用电设备；主场承建商根据参展商的申报统一向展馆方申请。在展位搭建时须预留出本展位所选择的配电箱出口位置，以便工作人员在布展时接驳和开展期间的紧急抢修。且配电开关箱内必须设置30MA 漏电保护器。

5、场馆内使用的各种电器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发现参展商、展位承建商使用不能确保安全之伪劣电器产品的，**展位承建商**必须立即自行拆除，展馆将对其予以停电处理、强制拆除，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参展商、展位承建商自行承担。

6、室外安装、使用电气设备，必须采取可靠的防雨措施，安装明显的用电标识或警示。
7、穿过人行地面、地毯和暗敷设在装修物内的电线须穿管（金属管，阻燃塑料管）保

护。

- 8、展位用电，须如实办理申请手续。不得随意接入展厅的电箱和插座上。不允许利用天花悬挂灯具和电线。
- 9、各参展商和施工单位要注意爱护展馆的电气设施设备，不得随意打开、拆撬，不准乱拉乱接。对因违章用电而发生事故的展位，**展馆**方将视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及相关单位负责人责任，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二）给排水管理规定

- 1、展会期间如需要用水、排污水，请向展馆管理方申请，并提交用水排污方案，展馆管理方同意后由场馆指定水源接驳处以及污水排污处，委托场馆安装清洁工作间以及污水排污管道，严禁在卫生间取水、倒水，严禁随地乱倒水。
- 2、场馆内用水除生活用水之外，其它油脂类污水、废水一律禁止直排，如属参展商机器油脂类用水需自带循环水装置；废弃液体必须倒入参展商自备的密闭容器内，严禁倒入场馆下水道、绿化地带、卫生间等水槽、地沟等处。严禁向场馆电井、地沟内倾倒各种液体和垃圾。

（三）压缩气体使用规定

有压缩空气需求的参展商应在布展15天以前向主场承建商申请，由主场承建商统一向展馆管理方申请。在服务台办理填写设备和需求参数、缴纳相应的手续费后，展馆管理方将安排专业人员为参展商进行接驳。出于环境与安全考虑，参展商自带的压缩空气设备应安放在馆外或请展馆工作人员指定安放位置。

四、广告宣传

(一) 会刊广告:

封底：¥15000 元/版 封二：¥12000 元/版，

封三：¥10000 元/版 彩色内页：¥5000 元/版

(二) 其它广告:

馆外广告：拱门¥20000 元/个/展期 气球条幅：¥10000 元/个/展期

五、开幕式、招待晚宴

(一) 开幕式：11月28日上午10: 00在中山博览中心举行开幕式，政府部门及协会有关领导将出席会议。各参展企业领导可凭嘉宾证出席开幕式，并在嘉宾席就座。

(二) 招待晚宴：11月28日18:00-21:00在港口·金上豪大酒店举行，凭晚宴邀请函参加。

六、游博会会刊

展会期间将印发“2020游博会”会刊（10000本），为各参展企业免费提供200字以内的宣传资料，请各展团和各参展企业于11月10日前将公司和产品简介（中文、英文）的电子版Email至3311860953@qq.com，电话：0760-89939666。

七、食宿接待及展品运输请见[附件一]、[附件二]。

八、参展费用余款及全部费用请于11月06日前办理交齐，望给予合作。

收款单位：中山市锦鸿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中山港口支行

账号：1380 0951 6010 0015 47

九、有关事项联系方式

1、展台的物品租赁、电源接驳、临时用电申报、加班申报、馆内通讯及网络安装等事项请联系安然小姐。展位设计和施工和有关特装手续报批请联系刘小姐。

主场承建商：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秀娟 19925829271（租赁） 刘小姐 020-29188159（报图）

网上申报，请登入：<http://job.hvwips.com/help/>（主场提供账户密码）

2、有关现场服务、展位、报到、收费、会务工作请联系：

**中山市锦鸿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电 话：0760-89939666

传 真：0760-89939130

联系人：苏 菲小姐（13822182929）

刘礼俊先生（18520298509） 侯云龙先生（18680291969）

周素丝小姐（18520298557） 黄 强先生（18145715818）

李诗艳小姐（18520298529） 彭有龙先生（18613085116）

池小柔小姐（18124943998） 邵 爽小姐（18613086159）

刘红顺先生（17688866781）

陈玉珍小姐（18613028803）

林 生先生（18520112334）

周兴龙先生（18613062667）

3、展品运输：

单 位：中山市嘉佑物流有限公司（启望物流）

电 话：（86-760）8622 9093

传 真：（86-760）28121018

联系人：傅斌 先生（18826021666，18807603332）

单 位：广东绘展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电 话：020-36555856 22099595

传 真：020-36029906

国内部联系人：华资发 13926065770 国际部联系人：王 玲 13682266468

5、住宿接待

电 话：020-36657000 15362989376

传 真：020-82579220/36657099

联系人：李可欣

十、展期时间安排

开馆时期：2020年11月28至11月30日（28日开幕式）

开馆/闭馆时间：上午9:00—下午5:00

参展单位进馆时间：上午8:30

参展单位离馆时间：下午5:00

注意：展会期间，请各参展单位积极配合保安人员维护好馆内的秩序，务必在展馆内看管好自己的参展物品及个人物品，防火、防盗。



广东鸿威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指定酒店明细 2020 中山住宿接待指南(酒店推荐)

□中山利和希尔顿酒店 ★★★★★ (靠近博览中心展馆)

	单人	双人	
豪华房	人民币 630 元/间/天	人民币 690 元/间/天	收取 16.6% 的服务费以及政府税，报价含早餐，宽带上网。
超豪华房	人民币 690 元/间/天	人民币 750 元/间/天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 10 分钟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28 分钟。
行政房	人民币 910 元/间/天	人民币 970 元/间/天	
行政套房	人民币 1630 元/间/天	人民币 1690 元/间/天	地址：中山市中山三路 16 号。
豪华套房	人民币 3630 元/间/天	人民币 3690 元/间/天	

□中山艾美酒店 ★★★★ (靠近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

豪华单人/双人房	人民币 550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含 10% 服务费及 6% 政府税，免费宽带网，
探索单人/双人房	人民币 700 元/间/天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分钟 22 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
行政单人/双人房	人民币 850 元/间/天	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11 分钟。
探索单人/双人套房	人民币 1350 元/间/天	地址：中山市港口大道 19 号。
大使单人/双人套房	人民币 4550 元/间/天	

□中山大信假日酒店 ★★★★ (靠近博览中心展馆)

假日豪华房	人民币 398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含 10% 服务费及 6% 政府税，免费宽带网，每天提供水果盘。
假日行政房	人民币 478 元/间/天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 12 分钟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
假日高级套房	人民币 648 元/间/天	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21 分钟。 地址：中山市东区起湾北道 16 号。

□中山大东裕酒店 ★★★★ (靠近博览中心展馆)

标准单人房	人民币 238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服务费，免费宽带上网。
高级单人房	人民币 288 元/间/天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 4 分钟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
亲情客房	人民币 318 元/间/天	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24 分钟。
豪华浪漫房	人民币 318 元/间/天	地址：中山市东区东苑南路（博爱五路）101 号大东裕国
豪华单人房	人民币 348 元/间/天	际中心Ⅲ座。
豪华双人房	人民币 348 元/间/天	
亲情套房	人民币 498 元/间/天	
商务套房	人民币 498 元/间/天	

维也纳酒店（中山石岐康华路店）★★★★（靠近博览中心展馆）

豪华单人房	人民币 300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免费宽带宽带，免费数字电视。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 16 分钟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20 分钟。 地址：中山石岐康华路店 15 号恒基大厦。
豪华双人房	人民币 300 元/间/天	
商务单人房	人民币 310 元/间/天	
行政单人房	人民币 330 元/间/天	
商务套房	人民币 460 元/间/天	

汇泉酒店★★★（靠近博览中心展馆）

无窗单人房 (2-3F)	不含早	人民币 108 元/间/天	报价含免费宽带上网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 8 分钟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22 分钟。 地址：中山市东区起湾南道 3 号。
有窗单人房 (2-3F)	不含早	人民币 138 元/间/天	
无窗双人房 (2-3F)	不含早	人民币 168 元/间/天	
有窗双人房 (2-3F)	送双早	人民币 198 元/间/天	
三人房 (2-3F)	送三早	人民币 268 元/间/天	
无窗单人房 (4-6F)	不含早	人民币 108 元/间/天	
有窗单人房 (4-6F)	送单早	人民币 188 元/间/天	
无窗双人房 (4-6F)	送双早	人民币 188 元/间/天	
豪华双人房 (4-6F)	送双早	人民币 218 元/间/天	
三人房 (4-6F)	送三早	人民币 298 元/间/天	
套房 (4-6F)	送双早	人民币 278 元/间/天	
无窗单人房 (7-8F)	不含早	人民币 108 元/间/天	
小高单人房 (7-8F)	不含早	人民币 128 元/间/天	
高级单人房 (7-8F)	送单早	人民币 178 元/间/天	
豪华单人房 (7-8F)	送单早	人民币 198 元/间/天	
豪华双人房 (7-8F)	送双早	人民币 258 元/间/天	
行政双人房 (7-8F)	送双早	人民币 268 元/间/天	
套房 (7-8F)	送双早	人民币 298 元/间/天	

中山莫泰酒店★★★（靠近博览中心展馆）

标准大床房	人民币 180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免费享无线上网。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 9 分钟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26 分钟。 地址：中山市中山三路 63 号。
标准双人房	人民币 200 元/间/天	

中山江畔商务酒店★★★（靠近博览中心展馆）

标准单人房	人民币 268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免费享无线上网。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 11 分钟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28 分钟。 地址：中山石岐区安栏路 122 号。
标准双人房	人民币 268 元/间/天	
江景双人房	人民币 328 元/间/天	

江景单人房	人民币 328 元/间/天	
高级商务单人房	人民币 308 元/间/天	
豪华江景商务大床房	人民币 368 元/间/天	
商务套房	人民币 528 元/间/天	

中山俊诚海逸酒店（港口店）★★★★（靠近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

标准大/双床房	人民币 280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免费享无线上网。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 21 分钟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12 分钟。 地址：中山市港口镇美景西路 1 号。
高级大/双床房	人民币 300 元/间/天	
豪华大/双床房	人民币 330 元/间/天	
商务大/双床房	人民币 360 元/间/天	
三人房	人民币 438 元/间/天	
套房	人民币 660 元/间/天	

中山亚朵酒店★★★★（靠近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

雅致大床房	人民币 328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免费享无线上网。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 22 分钟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10 分钟。 地址：中山市世纪西路 1 号。
高级大床房	人民币 352 元/间/天	
高级双床房	人民币 352 元/间/天	
几木大床房	人民币 376 元/间/天	
几木双人房	人民币 376 元/间/天	
几木日式大床房	人民币 408 元/间/天	
几木日式双床房	人民币 432 元/间/天	
几木亲子套房	人民币 432 元/间/天	

中山桂花大酒店★★★（靠近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

豪华大床房	人民币 188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免费享无线上网。 注：距中山博览中心展馆 24 分钟车程，距广东游戏游艺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展馆)14 分钟。 地址：中山港口美景西路 27 号。
豪华双人房	人民币 188 元/间/天	
豪华三人房	人民币 288 元/间/天	
豪华单人套房	人民币 238 元/间/天	

备注：

房间数量有限，请您在 11 月 06 日前将订房回执发邮件至会务组 792457502@qq.com。谢谢！

附件 1

宾馆预定回执

电邮: 792457502@qq.com

联系人: 李可欣 15362989376 (可加微信)

请填妥下表，并于截止日期前回传至组织机构，以方便落实宾馆房间。入住费用请参展商自行与下榻的宾馆结算。

入住人姓名	性别	预定宾馆	房间类别	间数	入住时间	退房时间	天数	备注

(不够可另附纸)

特殊要求:

单位名称: _____ 展台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邮: _____

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 件 2

委托运输展品回执

以下是我司准备参加“第十三届中山国际游戏游艺博览交易会暨 2020 中国（中山）国际文旅产业博览会”

请交回指定运输公司：

中山市嘉佑物流有限公司（启望物流）
电 话：(86-760) 8622 9093
传 真：(86-760) 2812 1018
联系人：傅斌 先生
手 机：18807603332, 18826021666

展商名称：

展馆号+展位号：

联系人：

手 机：

的展品明细：

展商名称：_____			展位号：_____			总件数：_____		
箱号	包装式样	展品名称	长	宽	高	体积	重量	备注
总计：			立方米：			公斤：		
我司将委托中山市中嘉佑物流有限公司（天佑物流）提供以下服务： 1、进馆 A、广州车站/码头/机场/展商仓库提货到展台 () B、展馆门口接货运至展台 () 2、出馆 A、展台运至展馆门口装车 () B、展品送货至广州车站/码头/机场/展商仓库 ()								
我司承诺及明白如下事项： 1、我司已细阅中嘉佑物流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运输指南内容及运输收费。我司同时对本委托书所填写的内容的正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2、我司明白展品必须规范符合运输的要求。 3、我司同意中嘉佑物流有限公司员工在展品进馆前对展品的体积和重量进行核查，并按规定的向中嘉佑物流有限公司收取费用。 4、如展品卸车就位有特殊的要求，而服务范围未包含在此运输指南内，我司将按要求至少提前 7 个工作日以书面通知中嘉佑物流有限公司。 5、我司同意及接受付款方式为：A、现金 () B、汇款 ()								

六、自运：如参展单位自行安排运输，要求参展单位直接运至展览场地，并在展览会开幕前2天运抵主会场广东省中山市石岐东区博爱六路·中山博览中心，自行安排收货等事宜

附件

3

租赁申请表

截止日期：2020年11月06日,逾期加收30%费用。

参展企业（盖章）：_____ 展位号：

联系人：_____ 电话：

展具租赁（仅供标准租赁，空地展位自带）

租赁项目	规 格	价 格	单 位	押 金	租 贷 数 量	金 额
咨询桌	1×0.5×0.75(m)	200 元	个	0 元		
咨询桌	1×0.5×0.95(m)	200 元	个	0 元		
展椅	折椅	40 元	个	0 元		
托板	0.95×0.3 (m)	60 元	块	0 元		
射灯	100W	120 元	支	0 元		
地毯	红、蓝、灰色	15 元	平方米	0 元		
玻璃圆桌	配 4 把折椅	300 元	套	0 元		
带锁柜子	1×0.5×0.75(m)	300 元	个	0 元		
矮身玻璃饰柜	1×0.5×0.95(m)	325 元	个	0 元		
饮水机	包水两桶	300 元	个	0 元		
等离子电视	42 寸+USB 接口	800 元	个	0 元		

动力电源、供水、气源租赁

	功 率	租 贷 3 天	租 贷 4 天	单 位	押 金	租 贷 数 量	金 额
动力电源 (室内)	220V/15A	900 元	1350 元	个	500 元		
	380V/15A	1600 元	2400 元	个	500 元		
	380V/20A	2400 元	3600 元	个	500 元		
	380V/30A	3200 元	4800 元	个	500 元		
	380V/60A	5000 元	7500 元	个	500 元		
	380V/100A	9000 元	13500 元	个	500 元		
动力电源 (室外)	220V/15A	1100 元	1650 元	个	500 元		
	380V/15A	1800 元	2700 元	个	500 元		
	380V/20A	2600 元	3900 元	个	500 元		
	380V/30A	3400 元	5100 元	个	500 元		
	380V/60A	5200 元	7800 元	个	500 元		
	380V/100A	9200 元	13800 元	个	500 元		
布展临时用电室内	单相 15A/220V	600 元(2 天)	900 元(3 天)	个	0 元		
布展临时用电室外	单相 15A/220V	700 元(2 天)	1050 元(3 天)	个	0 元		

租赁费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仟 佰 拾 元 ￥：

1、上述租赁项目须在 2020 年 11 月 06 日之前预订，之后及现场的申请有可能不被接受。

2、参展企业将此表填写后请网上申报，请登入：<http://job.hwvips.com/help/>（主场提供账户密码）联系人：朱秀娟 19925829271。租赁费用请直接汇入以下账号：

开户名称：中山市锦鸿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广发银行中山港口支行

账 号：1380 0951 6010 0015 47

汇款请注明：搭建公司名称、参展商名称和展位号

3、预订或已送到展位的租赁项目，如需退换，须扣除租赁费用的 50%作为人工费、材料费及

施工费；

电箱位置图示



注：标示电箱位置时需要把周边的展位也截取出来作为参照物，申请两个电箱的需将两个电箱位置分贝标示，并将电箱功率与图示标识在一个位置上。

展馆号：3.1馆 展位号：B01 公司名称：金龙 面积：96m²

附件 4

特殊装修申报表

(截止日期：2020 年 11 月 06 日)

展位号	特装批复回传邮箱	
参展单位	参展单位联系人	姓 名
		手 机
设计单位	现场施工负责人	姓 名
		手 机
施工单位	委托拆卸、清运 “ <input type="checkbox"/> ” 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筹展进场车数 _____ 辆	撤展进场车数 _____ 辆	
请在报审的资料 “ <input type="checkbox"/> ” 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彩色效果图 <input type="checkbox"/> 配电系统图 (标明用电设施总功率规格)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图 (标明尺寸用料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分布图 (标明用电具体安装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面图 (标明尺寸用料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特装二层结构	
参展单位承诺	我单位承诺，督促相关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中山博览中心展馆相关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如有违反责任自负。 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承诺	我单位承诺，展位的装修和设计，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10-2001) 的要求进行设计，并符合中山博览中心展馆的相关管理规定，如有违反责任自负。 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承诺	我单位承诺，在展位装修过程中，严格按照已审核的设计图纸、中山博览中心展馆《布展施工管理规定》及《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BJ46-2005)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GB50194-93) 的要求进行施工，如有违反责任自负。 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	
<p>说明： 1 此申请表需参展、设计、施工单位三方负责人签名 (盖章) ； 展台结构安全性需结构工程师审核、盖章，符合《钢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7-2003) 《木结构设计规范》 (GB50005-2003)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GB5009-2001) 中相关技术要求； 2 所有报审的资料必须采用 A4 规格纸报审，不受理传真件及电子邮件。</p>		

附 件

5

特装展位搭建安全责任承诺书

(截止日期：2020年11月06日)

2020中山国际游戏游艺博览交易会组委会：

本单位负责搭建 2020 中山国际游戏游艺博览交易会展馆展位号：_____，参展单位：_____，展位面积共 _____ 平方米的展位搭建布展工作。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参展单位须知》中的一切要求及展馆防火安全和展位施工安全的各项规定，对展会筹备施工、展览及撤展期间因设计施工、用电安全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后果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本单位承诺接受展会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整改措施，随时消除隐患，确保安全。

搭建公司名称（公章）：

参展单位名称（公章）：

代表：

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 件

6

音量控制承诺书

(截止日期: 2020年11月06日)

为了提高展会的影响力和维护各参展商及客商的利益，2020年中山国际游戏游艺博览交易会期间，希望各参展商一起配合，营造一个良好的洽谈环境。组委会将严格控制展会期间音量标准：禁止使用大功率音响设备，所有音量需控制在60分贝以内（如果有活动必须及时在展会服务处申报）。

如果发现上述不文明参展行为，以书面形式跟服务台反应并协调处理。如果通知整改后仍违反规定，主办单位有权对该展商断然采取断电措施并罚款。

参展单位：_____，展台号：_____

作为2020中山国际游戏游艺博览交易会的参展公司，应广大参展商和客户要求，为了给本次展会营造一个良好的沟通环境。他们的行为，不会搞音量竞争。

如果我司违反展会的音量规定，我司愿意接受展会统一的处罚，并承担其后果。

1.非表演时段展台最大允许音量60分贝。表演时段最大允许音量100分贝。表演必须严格我们将按照“文明参展、互惠共赢”的原则，加大力度控制展会设备噪音。开展期间不启用高分贝音响辅助设备，游乐设备设备声音按早国际惯例需控制在60分贝以内。如果发现其他公司违反规定，我司将通过书面投诉的方法来规范控制在申请时间内进行。

2.展商如违反上述规定，主办单位将口头警告一次，展商应立即配合降低音量。

3.如参展商未按要求减低音量，由主办单位、展馆场地方以及主场承建方组成的音量控制特别小组前往相应展台进行协调，并出具书面整改通知。

4.收到整改通知后，展商仍违反规定者，主办单位将被迫对该展商采取断电措施，并罚款5000至10000元。

望广大参展商予以积极的支持和配合，谢谢！

特此承诺！

参展单位名称（公章）：

音量控制人：

现场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活动音响设备使用申报表

(截止日期: 2020年11月06日)

公司名称_____ 展位号_____

时间	活动名称	持续时间
11月28日		时 分—— 时 分
11月28日		时 分—— 时 分
11月29日		时 分—— 时 分
11月29日		时 分—— 时 分
11月30日		时 分—— 时 分
11月30日		时 分—— 时 分

申请时间: _____

展位负责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设备管理人及联系方式: _____

中山博览中心违规处罚措施一览表

居安思危不至，麻痹大意祸降临，展会安全工作管理是展会的重点，展馆严格要求管理好施工单位，如有以下行为的，展馆将对施工单位按照以下标准进行处罚。		
序号	违规项目	罚款金额
1	施工人员穿拖鞋、不戴安全帽、高空作业不系安全绳	100 元/人/次
2	施工人员、展商、客户、主办方等在馆内抽烟	200 元/人/次
3	施工人员在馆内使用金属切割机、电刨、电锯、焊接	200 元/人/次
4	使用煤气、石油气等易燃易爆燃料,违规使用明火、在会议中心地毯上放礼炮、在展馆内燃放烟火的	500 元/次
5	占用安全通道、阻挡消防设施设备、阻挡安全门、在展位以外的任何地方私自摆放展品和广告宣传	500 元/次
6	施工人员不戴施工证	50 元/人/次
7	施工违反场馆规定时，不配合场馆工作人员的工作，态度恶劣者	1000 元/人/次
8	私自在地面、玻璃幕墙、展馆墙壁等粘贴、打孔	100–1000 元/次
9	布展、撤展完成后不清理展位的垃圾或将大件垃圾（灯布、KT 板、沙包、木板、包装物、布展材料等）扔在博览中心范围内或垃圾车内	300–3000 元/展位
10	施工方、参展商未办理进馆手续私自进馆的或未交押金私自施工	1000 元/展位
11	打架斗殴者、聚众闹事等（参展商人员、施工方人员）	处罚 2000 元并交公安部门处理
12	电气操作必须有合资格的技工进行操作，无证操作或施工的，现场未按规定安排电工值守	500 元/展位，情节严重的加重处罚
13	用电设施未按用电规范处理，在规定时间内未整改的。	1000 元/展位，情节严重的加重处罚
14	在大理石地面或地毯上施工时未做保护措施	500 元/展位/次
15	损坏场馆的场地、花草树木或任何设施设备	按原价赔偿或完全修复并处罚 500 元
16	施工单位刷涂料、油漆不做保护措施，污染地面	500–3000 元/展位
17	利用展馆的设施设备、花草树木等受力、系绳等违规行为	200–500 元/次
18	户外广告桁架等没有加固或加固不够完善的	1000 元/次
19	广告墙灯布、KT 板不清理干净，遗留胶布、胶水等	200 元–500 元
20	不按合同约定时间准时撤展的，超时撤展要收加班费。	按展位面积按时间收取费用
21	广告撤展没在约定时间完成的	500 元/个广告位
22	禁止在馆内以及安全通道试用汽车、平衡车、电动飞机等产品。	1000 元/次
23	禁止销售假冒、伪劣商品	2000 元处罚并交工商部门处理
24	未经批准私自使用或悬挂展馆广告位置	按《展馆手册》收取广告租赁费并按 200 元/广告位处罚
25	发生安全事故的	1000 元以上（根据事故的性质、情节轻重来决定罚款的金额，严重的要加重处罚）

备注：1、如有违反场馆规定的，中心管理方将会对施工单位或参展商进行罚款。2、如出现其它未

列违规行为将参照以上处罚表进行处罚。

参展安全提示

各位参展商：

您好！为了确保您在参展期间的人身、财产安全和展馆秩序，使您能够安全、顺利地参加展览，洽谈生意，就安全事项向您作如下提示：

一、防盗方面：

- 1、在参展期间不要将手机、相机、钱包等财物放在展位的台、凳上，以免被不法分子盗走。
- 2、携带的笔记本电脑在展馆内使用时需安装电脑锁，以免被不法分子盗走，主办方将免费为您提供电脑锁使用，展览结束时请交回主办方。
- 3、参展期间收取的大额现金请及时存入展会附近的银行，不要随身携带，以免遗失或被盗而造成重大损失。
- 4、贵重的参展商品请做好妥善的保管，以免丢失或被盗。
- 5、参展期间务必提高自防意识，派专人负责看护好自己的展品和财物，以防不法分子趁人多混乱之机盗走财物。
- 6、在撤展期间不要将手提包和贵重物品放在展柜内，以防不法分子从展柜后面撬开面板盗走财物。

二、防骗方面

- 1、未经主办方同意的展位买卖均是违规行为，不要私下买卖展位，以防上当受骗或产生展位纠纷而遭受财产损失。
- 2、在参展期间需搬运物品的请找有资质、管理规范、信誉度高的搬运公司搬运（会展中心有专业的搬运公司可供服务），不要随便在路边找民工搬运，以免发生物品损坏或费用纠纷而造成不必要的财产损失。

三、防火方面

- 1、展馆内严禁使用明火，必须使用合格的电线和电器，安全用电，不得乱拉乱接电线。使用大功率电器前请先咨询展馆的电工，获准后在使用时注意安全。
- 2、应将物品放置在展位内，不要将物品摆放在各门口、通道上和防火卷帘门下，以免影响疏散通道和防火卷帘门的正常使用。
- 3、展馆内严禁吸烟，如需吸烟者请到指定的吸烟区吸烟，吸烟后务必将烟头熄灭后丢进指定的垃圾桶中，以免引起火灾。
- 4、各参展商不得在通道上派发宣传资料，以免阻塞通道，需派发宣传资料的请在展位内派发。

四、展位搭建方面

展位需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公司搭建，标准展位由展会主办方负责搭建，特装展位须由国家认可的资质、安全可靠、信誉度高的公司搭建，施工和使用时做好安全措施，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祝各位参展顺利！生意兴隆！

《参展安全提示》回执

我单位已收到展览主办方发给的《参展安全提示》，并将按提示的内容做好
防盗、防骗、防火和展位安全工作。

参展商：

展位号：

签收人：

手机号码：

日期：

开票信息请填写在下方

请选择开票类型（在有方“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1、普通发票抬头：

以下信息供需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者填写：

1、普通增值税发票抬头：

2、纳税人识别号：

3、公司开户行及账号：

4、公司地址及电话：

5、对单位、数量、收款开票复核人必须填写 是 否

注 若以上信息（1-4项）提供不完整，我司将不提供发票，发票一旦开具不予更改。

如若为个人汇款只能开据个人增值税普通发票；如若单位汇款发票抬头必须只能是汇款单位名称。

以上信息（5项）对单位、数量、收款开票复核人必须填写请勾选是，如不勾选一律默认无特殊要求，一经勾选不得退票修改。

请贵司在展会期间至现场主场参展商服务台领取发票，如过领取发票，快递费用将自行承担。

开票单位名称：（请盖公章） _____ **展会名称：**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展位号：**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注：1000元以内含1000元只开具普通发票。请各参展商、搭建商将以上信息填写完整，以便主场承建商做好信息登记，填写的退款账户必须与汇款账户信息一致。

电邮： gzhw@grandeurhk.com **联系人：** 朱秀娟 19925829271

展馆位置和行车路线



中山博览中心：中山市东区博爱六路



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中山市港口镇恒丰六路 6 号广东游戏游艺文化产业城

博览中心-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约 20 分钟车程）

自驾或打出租车线路：博爱六路-长江路-蝴蝶桥-三角快线-沙港中路-广东游戏游艺文化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

的士/专车电召：滴滴出行 或 打 114

A：飞机

广州白云机场—中山博览中心/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全程约 130 公里，车程约 2 小时）

机场到达厅到车票售票处买广州白云机场——西区懿峯候机楼乘车再换乘公交或计程车至中山博览中心/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

班车时刻表： 08:20 08:50 09:20 09:50 10:20 10:50 11:20 11:50
12:20 12:50 13:20 13:50 14:20 14:50 15:30 16:10 16:50 17:30

18:10 18:50 19:30 20:20 21:10 22:00 22:50 23:40

机场 T1 航站楼售票点：A 区 5 号和 10 号门、B 区 5 号和 10 号门

机场 T2 航站楼售票点：机场一楼“客运站场”售票处（任何变动以空港快线公布为准）

中山候机楼联系电话：(0760)88880777 FAX：(0760)88880747

中山候机楼地址：中山市西区翠峰路 6 号（懿峯国际广场）

B：飞机

深圳宝安机场——中山博览中心/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全程约 98 公里，车程约 1 小时 30 分钟）

深圳宝安机场——西区懿峯候机楼乘车再换乘公交或计程车至中山博览中心/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

班车时刻表：09:10 10:20 11:20 12:20 13:20 14:20

15:30 16:40 17:50 18:50 20:30 23:30

深圳机场售票点：到达大厅内 GTC 中转大厅中间手扶梯下负一楼深圳机场汽车站）（任何变动以机场咨询为准）

C：飞机

深圳北站——中山博览中心/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全程约 98 公里，车程约 1 小时 30 分钟）

机场到达厅到车票售票处买深圳北站——西区懿峯候机楼乘车再换乘公交或计程车至中山博览中心/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

班车时刻表：08:30 9:40 10:40 11:40 12:40 13:40

14:50 16:00 17:10 18:10 19:30

深圳北汽车站售票点：深圳北高铁站 B1、B2 出口附近（任何变动以车站咨询为准）

温馨提示：中山候机楼联系电话：(0760)88880777 FAX：(0760)88880747

中山候机楼地址：中山市西区翠峰路 6 号（懿峯国际广场）

机场信息信息可关注“**中山城市候机楼**”微信公众号

D：火车

广州火车站——中山博览中心（全程约 105 公里，车程约 1 小时 40 分钟）

1、省汽车站/广州汽车站——中山富华酒店车站（06:20 至 21:00 约 20 分一班）

2、省汽车站/广州汽车站（东站）——中山汽车总站（06:50—20:00 约 30 分一班）

中山汽车总站查询电话:0760- 8633825

3、广州火车站坐地铁至广州南站，再转乘广珠城际轻轨到中山站，再转乘计程车到中山博览中心。中山北站转乘计程车到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

E：自驾

驾车行驶路线：

1、 广州、番禺方向：博览中心

粤港澳高速——中山城区出口——博爱六路（中山博览中心）

番中公路——中山港大桥——逸仙桥——博爱六路（中山博览中心）

2、 深圳东莞

粤港澳高速——中山城区出口——博爱六路（中山博览中心）

3、 广州、番禺方向：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

南沙港快速——中山港口镇出口——广东游戏游艺文化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

4、 深圳东莞

粤港澳高速——中山港口镇出口——广东游戏游艺文化产业城（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

F：公交

公交路线：

中山市内乘坐 B10、003 路、024 路、030 路、035 路、036 路公交车至“中山博览中心”站下。

途经公交车：25 路、205 路、K02 路、K03 路、K07 路至“崇高玩具厂”站下
步行约 100 到广东游戏游艺文化产业城内“新世界国际会展中心”

第一部分 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准备工作

第一条 为维护本次博览会的正常交易秩序，增强参展企业知识产权维权和自律意识，保障参展企业的合法权益，根据商务部《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办法》、《中山市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办法》等法律规章，特制定本办法。本办法的制定单位是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条 博览会投诉站（以下简称“投诉站”）设在展会现场，是本次博览会唯一接受知识产权投诉的机构。投诉站受理当届展览会举办期间发生在展馆内现场的涉嫌侵犯知识产权行为（以下简称为“涉嫌侵权”）的投诉。如果遇到相对较复杂或认定困难的投诉事件，大会将邀请商标、专利、版权等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协助处理涉嫌侵权的投诉。

第三条 投诉人须通过投诉站，方可对展览会举办期间发生在展会现场内的涉嫌侵权行为提出投诉。对不通过投诉站，擅自与涉嫌侵权方进行交涉，在展览现场内引起纠纷而影响交易秩序的人员，大会（保卫部门）有权收回其参展证件，禁止其进入展馆。

第四条 参展商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一）参展项目涉及知识产权的，应当准备相关权利证明材料，也可以在展会开始30日前向博览会备案。

（二）在参展项目上标注知识产权标记、标识的，应当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规范标注。

（三）自觉对参展项目的知识产权状况进行审查，不得将涉嫌侵犯他人在先拥有的知识产权的项目带入展会参展；不得展示、销售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展品，不得使用他人具有注册商标、专利和著作权的产品/样品对外报价、成交，不得将客户、合作方和/或任何第三方提供的不能确定知识产权归属的产品/样品及非展品在展位上摆放或用作宣传。

（四）参展商必须保证其所有展品和展品包装，以及展板、展台、产品目录册、其他宣传资料等的任何展示部分，在各方面均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合法权利，包括任何知识产权。

（五）接受博览会投诉站和负责知识产权行政管理等部门的监督、检查和处理。

第五条 参展企业同意赔偿博览会展览会主办、承办单位及组团、展区管理单位因第三方指控参展企业和/或主办、承办单位及组团、展区管理单位因侵权行为而引致的一切费用与损失。

第六条 投诉人如按照本办法向大会提出投诉，并要求大会对被投诉人采取措施，投诉方和被投诉方同意免除主办机构的所有责任，并同意不会就有关投诉及被指控侵权事件对主办机构采取任何法律行动、索赔或提出其他要求。同时须支付大会主办、承办单位及组团、

展区管理单位因有关投诉所采取措施而引致的费用并赔偿可能给被投诉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本办法在博览会网站公布，并作为博览会参展合同的附件，参展商签署参展合同时均已了解本办法内容，且视为同意本办法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要求，同时也视为参展商承诺如下：

(一) 参展商承诺所有的参展项目不侵犯他人在先拥有的知识产权；

(二) 参展项目如经主办单位认为涉嫌侵权，且参展商不能作出不侵权的有效举证，参展商应当立即采取遮盖、撤展等处理措施；

(三) 参展项目已由人民法院作出侵权判决或者由负责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作出侵权处理决定，并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参展商拒绝采取遮盖、撤展等处理措施的，投诉站可以对涉嫌侵权展品等采取暂扣/没收处理，博览会并可以收回参展人员参展证件或者取消本届参展资格。

第二部分 知识产权投诉处理程序

第八条 持有参加本届博览会展览会有效证件的与会人员，如在展馆内发现展位上陈列摆放的展品、宣传品及展示部分涉嫌侵犯自己的合法权益，可到投诉站投诉。

第九条 投诉人投诉，应当首先向投诉站工作人员出示自己的身份证明和拥有的合法权属证明；其次应提供被投诉人基本信息，如名称，所在展位等。

第十条 上述有关证明经工作人员初步审验有效后，投诉人须按要求填写《投诉请求书》。投诉书应写明涉嫌侵权的参展项目名称、涉嫌侵权的理由及证据。

第十一条 投诉站收到《投诉请求书》后，即安排大会工作人员处理投诉。被投诉方应在大会正式备案的参展企业代表人协助投诉站处理投诉事宜。

第十二条 投诉人提出投诉时应当提交相应的身份材料和证明材料以作备案。

知识产权投诉人需提供的相关材料要求详见附件《展会专利、商标、版权投诉应提交的文件和材料》，并提供原件供投诉站核对查验。

第十三条 被投诉人被告知参展项目涉嫌侵权的，应当及时出示相关证据，作出不侵权举证，并协助投诉站工作人员对涉嫌侵权展品进行查验。

第十四条 被投诉人不能作出有效举证的，投诉站有权依法依约要求被投诉人立即采取遮盖、撤展等处理措施，并对涉嫌侵权展品或物品拍照至少三张。被投诉人须立即签署《承诺书》，承诺在本届展览会期间不再经营和展示、销售该涉嫌侵权参展项目。

第十五条 被投诉人不按要求处理的，投诉站有权对涉嫌侵权的参展项目、参展展位拍照取证，交予投诉人，或者配合公证机关进行取证，并暂扣或没收涉嫌侵权展品和物品等参

展项目。

第十六条 如被投诉人对投诉站的处理结果有异议，可在大会投诉站对涉嫌侵权展品作出相关处理之后的24小时内（以展览会场作息时间表为准）到投诉站提供不侵权的补充举证。举证有效的，投诉站立即发回暂扣展品，并允许其继续展出；举证无效、逾期举证或不作补充举证的，大会有权对暂扣展品作没收处理。

第十七条 为维持大会的交易秩序，在投诉站作出处理且被投诉人接受此处理后至当届展览会结束前，投诉人不得在展览会展览现场再对被投诉人采取进一步的法律行动或其他会影响展会正常秩序的行为。

第十八条 在接受投诉人的投诉申请后，投诉人又以同样的理由和证据提出投诉的，投诉站对此不予受理。

第十九条 每届展览会结束后，博览会将本届受到大会处理的涉嫌侵权企业名单分别抄送相关商会和交易团。

第二十条 上述投诉受理与处理的相关要求和流程，以广州市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制定的《专利纠纷投诉须知》《展会商标侵权行政处理的程序》《版权纠纷接受投诉、处理流程》（中英文版）为操作依据。

第三部分 处理规定

第二十一条 如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业务人员（参展商）对投诉站的调查、检验工作拒绝合作，投诉站工作人员在劝说无效的情况下，有权收缴当事人的参展证件，并将其带回投诉站，对其进行相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于涉嫌商标侵权的参展企业，投诉站有权没收其侵权物品，有权要求参展企业就侵权商品来源、成交、库存等情况做出书面说明，有权扣减该参展企业下一届参展展位。

第二十三条 对因在展览会筹展及开幕期间，接收摆放本企业以外人员分派的展品而构成涉嫌侵权，或无法说明涉嫌展品来源的参展企业，大会予以暂扣或没收处理。

第二十四条 投诉站对涉嫌侵权展品做出处理后，如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在同一展位再次展出同样的涉嫌侵权展品，大会有权立即没收该展位全体业务人员的参展商证，取消其本届展览会的参展资格，并对该参展企业点名通报批评，对其所收取的参展费不予退还。

第二十五条 对在当届展览会期间被查获有三种以上展品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除按本办法对其涉嫌侵权的展品进行处理外，大会有权取消该企业下届展览会的参展资格。

第二十六条 从本届展览会计起，参展企业在展览会上涉嫌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累计达两届的，大会有权取消该企业连续两届参加展览会的资格；涉嫌侵权行为累计达三届以上的，

大会有权永远取消该企业参加展览会的资格。

第二十七条 参展展品若有假冒、冒充、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违法行为的，投诉站工作人员将主动配合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查处，对侵权、假冒产品采取暂扣、没收、封存、责令撤离展位等措施，对涉嫌构成犯罪的案件，投诉站将依法移送有关部门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八条 有本办法第三部分处罚规定中任一行为的参展企业，将被投诉站记录在案；如有必要，将上报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予以备案。

第四部分 术语解释

第二十九条 知识产权——根据世界贸易组织（WTO）《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本办法所指的知识产权包括：（1）版权及相关权利；（2）商标权；（3）地理标志权；（4）工业品外观设计权；（5）专利权；（6）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拓扑图）权；（7）对未泄露之信息的保护权。

第三十条 参展企业——本办法所指的承担涉嫌侵权责任的参展企业，是指在大会正式备案分配使用展位的参展企业（即展位楣板所列公司）。无论直接涉嫌侵权者为该参展企业本身/子公司/联营单位/供货单位/协作单位，本办法第三项《处罚》所列各条对涉嫌侵权者的处罚，均为该参展企业承担。

第三十一条 证明文件——证明知识产权权属文书，包括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投诉站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投诉方或被投诉方出示的证明文件。

第五部分 其他

第三十二条 无论投诉站有否对被投诉人作出初步处理，在当届展览会结束后，投诉人对被投诉人采取的任何进一步法律行动，与大会不再有任何关系。

本办法解释权归博览会展览会主办单位。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生效，以往有关规定如与本办法有冲突的，以本办法为准。

2020 中山国际游戏游艺博览交易会
2020年9月10日

附件：《展会专利、商标、版权投诉应提交的文件和材料》

(一) 专利纠纷应提交的文件

1. 专利纠纷投诉表，必须填写涉嫌侵权当事人的基本信息；涉嫌侵权的理由和证据
2. 专利证书
3. 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或者由当地专利信息中心检索的专利公告文献
4. 专利权人身份证明或工商登记证明
5. 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委托代理人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应当写明代理权限。属于涉外投诉的，还应当提交经所属国（地区）当地公证机关公证并经我国使领馆认证的授权委托书和商业登记资料
6. 专利法律状态证明（专利登记簿副本或由专利信息中心提供的检索证明）
7.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投诉时必须提供实施许可合同以及被许可人身份证明或工商登记证明
8. 专利权的合法继承人及有关证明文件
9. 涉及外观设计专利，应提交被请求人在展会中销售被控涉嫌侵权产品的证明；
10. 涉及方法发明专利，或者是依照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的，应提交被请求人所采用的方法落入专利权保护范围的证明；
11. 涉及化学配方的，应提交能够证实被控侵权产品准确化学组分的证据或鉴定报告；
12. 涉及大型机械设备，精密仪器等在展会中难以直接判断是否落入专利权保护范围的实用新型专利和发明专利的，应提交能够证明其确实落入专利权保护范围的证据或鉴定报告。
13. 以上文件需提交一式两份

(二) 商标侵权投诉应提交的文件

1. 商标注册人签署或盖章的请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查处涉嫌商标侵权案件的请求书原件；
2. 涉嫌侵权的理由和证据，包括侵权商标商品的实物样品或照片；
3. 涉嫌侵权当事人的基本信息；
4. 国内商标注册人投诉的，应当提交商标注册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复印件；
5. 商标注册人授权代理人投诉的，代理人应当提交由商标注册人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并提交原件校验；涉外案件的长期授权委托，提交复印件的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我国驻注册人所在国的大使馆的认证书原件校验；提交原件校验有困难的，须提交国内公证处公证“与原件一致”的授权委托书和认证书复印件；
6. 商标注册人授权代理人投诉的，代理人应当提交其营业执照、律师执业资格证、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交原件校验；
7. 商标注册证复印件，并提交原件校验；提供原件有困难的涉外案件，应当提交我国驻

注册人所在国的大使馆的认证书原件校验；提供原件有困难的涉外案件，应当提交经过国内公证处公证“与原件一致”的认证书复印件；

8. 国际注册并在我办办理了领土延伸的注册商标，除提交国际注册证复印件外，一并提交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提交原件校验；

9.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三) 著作权投诉应提交的文件

投诉人：

1. 版权权利人、版权权利人授权的代理人、版权权力人的合法继承人或其代理人；
2. 如投诉人系外国人，要带身份证件以及能够说明其权属关系的当地政府宣誓公证和我国驻当地使馆的认证书，材料是外文的要有中英文对照；
3. 持有参加本届展览会有效证件的与会人员。

提交文件：

1. 作品自愿登记证（复印件与原件核对一致）；
2. 权利人身份证和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与原件核对一致）；
3. 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4. 权利合法继承人的有关证明文件。